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永靖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永鄉社字第1130019956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永靖鄉公墓墓園及納骨塔喪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及附表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0次臨時會議決通過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彰化縣永靖鄉公所。
- 二、修正「彰化縣永靖鄉公墓墓園及納骨塔喪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八、九、十、十一、十七、十八、十九條及附表，增訂第二條之一、第七條之一、第八條之一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長 魏 碩 衛